

股票代码： 000030、200030
公告编号： 2007-006

股票简称： S*ST 盛润、 *ST 盛润 B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于2007年1月15日经公司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并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

2007年1月18日，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完毕后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

近期获悉，因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的19140万股法人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仍登记为国有法人股股份，根据有关规定，该19140万股股份性质必须由国有法人股变更为社会法人股（详见公司2004年年报和2005年年报），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正在通过深圳市国资委向国家国资委申请办理变更股份性质事宜。因此，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方案暂未获得审核通过，公司A股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本公司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3 月 2 日